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GUARD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6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意味著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二零一六年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二零一五年期間」)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3	7,145	3,855	15,333	21,162
銷售成本		(1,237)	(1,188)	(2,344)	(2,209)
毛利		5,908	2,667	12,989	18,953
其他收入	3	826	2,759	1,204	4,2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27)	(3,288)	(3,874)	(4,809)
行政及經營開支		(26,045)	(20,067)	(49,873)	(42,609)
經營虧損		(21,538)	(17,929)	(39,554)	(24,265)
融資成本	4	(3,277)	(2,973)	(6,561)	(5,864)
分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533)	(304)	(541)	(645)
除稅前虧損	5	(25,348)	(21,206)	(46,656)	(30,774)
所得稅抵免	6	1,273	589	1,677	1,644
本期間虧損		(24,075)	(20,617)	(44,979)	(29,130)
應佔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2,361)	(18,205)	(41,495)	(25,846)
非控股權益		(1,714)	(2,412)	(3,484)	(3,284)
		(24,075)	(20,617)	(44,979)	(29,130)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扣除稅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				
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3,302)	(4,287)	(4,020)	(8,553)
本期間之全面虧損總額	<u>(27,377)</u>	<u>(24,904)</u>	<u>(48,999)</u>	<u>(37,683)</u>
應佔本期間之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5,193)	(22,315)	(45,006)	(35,171)
非控股權益	(2,184)	(2,589)	(3,993)	(2,512)
	<u>(27,377)</u>	<u>(24,904)</u>	<u>(48,999)</u>	<u>(37,683)</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	<u>(0.69 港仙)</u>	<u>(0.57 港仙)</u>	<u>(1.29 港仙)</u>	<u>(0.81 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81	16,070
商譽		99,288	99,288
無形資產		12,280	14,674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4,281	15,110
		<u>139,630</u>	<u>145,14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798	5,059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 預付款項	9	65,128	76,1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910	32,999
		<u>84,836</u>	<u>114,16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負債及 其他應付賬款	10	17,585	18,797
應付董事款項		8,119	732
融資租賃承擔		185	—
可換股債券	11	89,084	83,434
遞延稅項負債		89	1,746
稅項負債		4,433	5,121
		<u>119,495</u>	<u>109,830</u>
<b>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b>		<u>(34,659)</u>	<u>4,33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04,971</u>	<u>149,481</u>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439	—
	<u>439</u>	<u>—</u>
<b>資產淨值</b>	<b>104,532</b>	<b>149,481</b>
	<u><b>104,532</b></u>	<u><b>149,481</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0,338	40,338
儲備	51,559	96,003
	<u>91,897</u>	<u>136,341</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91,897	136,341
非控股權益	12,635	13,140
	<u>104,532</u>	<u>149,481</u>
<b>權益總額</b>	<b>104,532</b>	<b>149,481</b>
	<u><b>104,532</b></u>	<u><b>149,481</b></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與其業務經營相關及就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呈報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 分類資料

### (a) 分類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營運分類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彩票相關 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u>13,647</u>	<u>1,686</u>	<u>15,333</u>
分類業績	<u>(36,007)</u>	<u>(246)</u>	<u>(36,253)</u>
未分配收入			175
未分配開支			(3,476)
分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541)
融資成本			<u>(6,561)</u>
除稅前虧損			(46,656)
所得稅抵免			<u>1,677</u>
本期間虧損			<u>(44,979)</u>
計入分類損益或 分類資產衡量 基準之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0	214	1,554
折舊及攤銷	<u>4,247</u>	<u>256</u>	<u>4,503</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彩票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21,162	—	21,162
分類業績	(4,748)	(64)	(4,812)
未分配收入			3,038
未分配開支			(22,491)
分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646)
融資成本			(5,863)
除稅前虧損			(30,774)
所得稅抵免			1,644
本期間虧損			(29,130)
計入分類損益或 分類資產衡量 基準之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765	—	5,765
折舊及攤銷	1,569	18	1,587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營運分類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彩票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197,275	2,155	199,430
未分配資產			25,036
總資產			<u>224,466</u>
<b>負債</b>			
分類負債	27,666	601	28,267
未分配負債			2,583
可換股債券			89,084
總負債			<u>119,934</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

	彩票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228,750	2,399	231,149
未分配資產			28,162
總資產			<u>259,311</u>
<b>負債</b>			
分類負債	17,932	583	18,515
未分配負債			7,881
可換股債券			83,434
總負債			<u>109,830</u>

###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提供彩票相關服務，及(ii)其他。

收入乃指扣除退貨、折扣或銷售稅(倘適用)後之銷售發票值。期內已確認之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提供彩票相關服務	13,647	21,162
其他	1,686	—
	<u>15,333</u>	<u>21,162</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43	420
匯兌收益淨額	—	3,290
其他	1,161	490
	<u>1,204</u>	<u>4,200</u>

### 4.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 可換股債券	6,554	5,864
— 融資租賃付款	7	—
	<u>6,561</u>	<u>5,864</u>

## 5. 除稅前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得出之除稅前虧損：		
已售存貨成本	2,344	2,209
股權結算股份付款	562	2,85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92	1,669
無形資產攤銷	1,811	5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749	(3,290)
	<u>2,344</u>	<u>2,209</u>

## 6. 所得稅抵免

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計入／(扣除)之稅項數額指：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20	—
— 其他司法管轄區	—	975
	<u>20</u>	<u>975</u>
遞延稅項	1,657	669
	<u>1,657</u>	<u>669</u>
本期間所得稅抵免	1,677	1,644
	<u>1,677</u>	<u>1,644</u>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零港元)。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相關司法管轄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 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虧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 本期間虧損	<u>(22,361)</u>	<u>(18,205)</u>	<u>(41,495)</u>	<u>(25,846)</u>

###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27,065</u>	<u>3,210,328</u>	<u>3,227,065</u>	<u>3,209,893</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27,065</u>	<u>3,551,242</u>	<u>3,227,065</u>	<u>3,547,371</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由於行使或轉換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虧損減少)，故該等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具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具反攤薄作用)。

## 9.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77,847	78,714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45,378	43,936
	<u>123,225</u>	<u>122,650</u>
減：應收呆賬撥備	(58,097)	(46,539)
	<u><u>65,128</u></u>	<u><u>76,111</u></u>

客戶之付款條款主要為記賬方式。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起計30至180天內支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0至30日	4,823	3,077
31至60日	1,620	13,788
61至180日	6,890	13,164
181至365日	20,100	34,918
超過1年	44,414	13,767
	<u><u>77,847</u></u>	<u><u>78,714</u></u>

## 10.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31	13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7,454	18,661
	<u><u>17,585</u></u>	<u><u>18,797</u></u>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收取貨物及服務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0至30日	—	—
31至120日	—	—
121至180日	—	—
181至365日	—	—
超過1年	<b>131</b>	136
	<u>131</u>	<u>136</u>
	<b>131</b>	136

## 11.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到期、本金額89,625,000港元及以2%之年利率計息之可換股債券，作為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償還借貸（「該等債券」）。該等債券可按每股股份2.39港元之換股價兌換為繳足股款普通股。換股價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進行股份拆細後調整至每股股份0.598港元。

按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598港元（經調整）之換股價全面轉換該等債券後，本公司將於債券附帶之兌換權獲行使後發行合共150,000,000股股份（經調整）。本公司須按其本金額贖回任何於到期日尚未行使之該等債券。

該等債券包含負債及權益部份。負債部份之實際年利率為13.89%。權益部份則呈列於權益下之「可換股債券儲備」。

該等債券之負債部份於發行日期之公平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按以等同非可換股貸款之通行市場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之現值而釐定估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訂立修訂協議並同意修訂該等債券之若干主要條款，其中(i)換股價將修訂為每股0.359港元，並可以此價格轉換最多249,651,810股股份；(ii)到期日將由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延長六個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於取得債券持有人事先書面同意後可再次延長六個月；及(iii)利率將提高至每年8%，且利息應按每半年支付。

該等債券可分為以下負債及權益部份：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已發行該等債券之面值	89,625	89,625
權益部份	<u>(28,963)</u>	<u>(28,963)</u>
於發行日期之負債部份	60,662	60,662
估算融資成本	33,716	27,162
已付及應付利息	<u>(5,294)</u>	<u>(4,390)</u>
賬面值	<u><u>89,084</u></u>	<u><u>83,434</u></u>

## 12. 比較金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若干金額已重新分類以與本期間之呈列一致。該等重新分類對先前呈報過往期間之虧損並無影響。

## 1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訂立修訂協議並同意修訂該等債券之若干主要條款，其中(i)換股價將修訂為每股0.359港元；(ii)到期日將由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延長六個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於取得債券持有人事先書面同意後可再次延長六個月；及(iii)利率將提高至每年8%，且利息應按每半年支付。

於該等債券按經修訂換股價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359港元悉數換股後，本公司將發行合共最多249,651,810股股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 (i) 提供彩票相關服務；及 (ii) 其他。

二零一六年期間，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入 15,3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五年期間之 21,200,000 港元下跌 27.5%。收入下跌乃彩票相關業務的銷售減少所致。毛利率下跌至約 84.7%，而二零一五年期間為 89.6%。

二零一六年期間，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 41,5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五年期間的 25,800,000 港元增加 60.5%。二零一六年期間第二季度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 22,4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五年期間之 18,200,000 港元增加 22.8%。二零一六年期間銷售及分銷支出以及行政支出為 53,7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五年期間之 47,400,000 港元增加 13.3%。

###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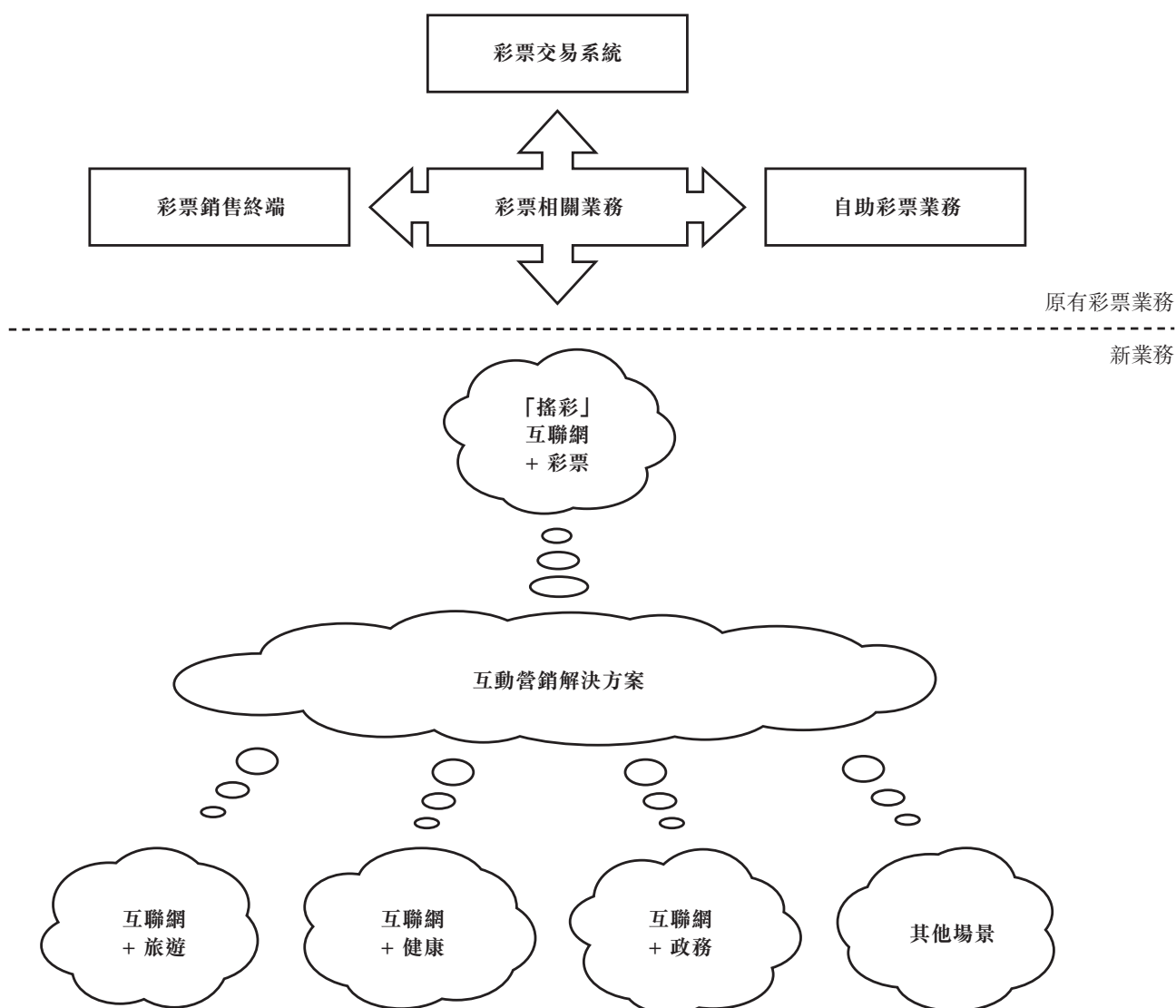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中國 22 個省及市從事提供彩票交易系統、彩票銷售終端、自助彩票業務(以下簡稱「原有彩票業務」)及開始發展我們的自主互動營銷解決方案(以下簡稱「互動營銷解決方案」)。互動營銷解決方案已獲得國際肯定，在第 44 屆日內瓦國際發明展中亦獲得「公共資訊及廣告發佈技術系統」金獎。

近年，本集團有見彩票行業迫切需要一套有效的營銷解決方案來開拓客源，同時中國政府提出「互聯網+」的概念，本集團因而發展出一套名為「搖彩」的營銷解決方案。「搖彩」是為彩票行業定製的一種互動營銷解決方案，互動營銷解決方案能夠整合線上與各種彩票綫下渠道以實現有效互動營銷。

在回顧期間，本集團已成功中標海南省體育彩票管理中心提供具「搖彩」功能的 LED 顯示屏之電子海報採購項目，將「搖彩」的業務拓展至海南省。連同海南省，本集團已向中國四個省／市的彩票中心提供「搖彩」。



憑著於「互聯網+彩票」所累積的經驗及資源，本集團進一步將互動營銷解決方案發展及應用於各種場景上，憑藉自身資源或透過與不同的業務夥伴合作，我們分別開拓了「互聯網+旅遊」、「互聯網+健康」和「互聯網+政務」的新業務，詳見下圖：



**「互聯網+旅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本集團與羽翔國際實業有限公司訂立一份意向書表明有意共同成立一間新的合營公司(以下簡稱「合營公司」)於湯加王國運營。合營公司將利用互動營銷解決方案(1)向國際及中國國內的旅客推廣湯加旅遊業及湯加的航線；和(2)為湯加的航空公司提供具有精準營銷功能的會員管理系統。合營公司亦將開發湯加旅遊及航空相關的業務及協助湯加的航空公司推廣其國際航線。這將會是本集團首次將互動營銷解決方案於「互聯網+旅遊」裡應用及將互動營銷解決方案帶上全球舞臺。

**「互聯網+健康」**：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已與國藥(延邊)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藥電商**」、方舟愛客供應鏈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方舟愛客**」、國合跨境(上海)文化產業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合電商**」)訂立一份備忘錄成立一間新的合營公司(以下簡稱「**合營公司**」)，目的是在中國共同構建全國性「互聯網+健康」的線上線下營銷平臺。透過各方自有的優勢，合營公司將利用(1)互動營銷解決方案和本集團於彩票行業相關資源為其營銷網絡實現全國覆蓋；(2)國藥電商及國合電商為合營公司提供非醫藥產品的穩定供應和品質保證的能力；和(3)方舟愛客在線下分銷渠道及物流的豐富經驗；將使合營公司更有效共用各方資源，達致最大協同效應。這將會是本集團首次將互動營銷解決方案於「互聯網+健康」裡應用。

**「互聯網+政務」**：在本公告刊發日期之前，本集團已成功中標為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以下簡稱「**深圳交警**」)提供新媒體服務。互動營銷解決方案的功能是提供這新媒體服務的基礎。透過與深圳交警的合作，互動營銷解決方案將拓展到「互聯網+政務」，並預期逐步拓展到全國應用。

## 展望及策略

本集團未來將繼續爭取與更多省／市彩票管理中心簽署「搖彩」合同，為更多彩票店提供「搖彩」的解決方案，增加集團於「互聯網+彩票」的市場主導性。

「互聯網+」的業務在中國有很大的發展潛力，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利用其所累積的經驗及資源，為「互聯網+健康」、「互聯網+旅遊」、「互聯網+政務」創造更多機遇。同時，本集團進一步將互動營銷解決方案應用在更多場景上和與不同政府部門及商業機構合作，旨在為本集團提供新的商機和收入來源。

除自助彩票外，我們預計本集團原有彩票業務將依然穩定地發展，在中國自助彩票仍為較新型的彩票銷售渠道，我們相信當自助彩票的政策明朗化，本集團會將成為第一個得益者。因此，我們仍然認為自助彩票長遠而言仍有大量商機。本集團將繼續做好準備，等待該業務分部重啟。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資金為104,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49,500,000港元)。流動資產為84,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14,200,000港元)，主要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預付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流動負債為119,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09,800,000港元)，主要包括可換股債券、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稅項負債。

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3,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3,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03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0.05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的計息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85.8%(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55.8%)。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現金、借貸、收入及開支均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或美元(「美元」)結算，故預期不會有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投資及融資策略為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借貸投資中國本土項目。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相對穩定，而本集團之大部分營運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期內並無進行任何外幣對沖活動。然而，本集團將不時因應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匯率之變動而檢討及調整本集團之投資及融資策略。

## 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27,065,068股每股面值0.012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 報告期後事項

### 建議修訂可換股債券之條款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 (作為債券持有人) 訂立修訂協議(「**修訂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已同意修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到期之可換股債券之若干主要條款，其中(i)換股價將修訂為每股0.359港元；(ii)到期日將由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延長六個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於取得債券持有人事先書面同意後可再次延長六個月；及(iii)利率將增至每年8%，而利息將每半年支付(「**建議修訂**」)。於債券按每股0.359港元之經調整換股價悉數轉換後，本公司將發行最多合共249,651,810股股份。

修訂協議、建議修訂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待本公司獨立股東於應屆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聯交所批准建議修訂及可換股債券產生之換股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方可作實。

### 一般資料

####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作為債券持有人)就建議修訂可換股債券訂立修訂協議。由於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修訂協議項下擬作出之建議修訂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修訂協議、建議修訂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待本公司獨立股東於應屆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聯交所批准建議修訂及可換股債券產生之換股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方可作實。

建議修訂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之公告中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項下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用及遵守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企管守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概述如下：

### 守則條文 A.4.1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 A.4.1，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公司細則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一次。鑒於董事應致力代表本公司股東之長遠利益，本公司認為對董事服務年期設立硬性限制並不適當。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及重選規定已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連任。

## 守則條文 A.6.7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 A.6.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健康理由及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將不時檢討及更新，以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載列的交易必守準則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行為守則載列的必守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秀夫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杜恩鳴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與規定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CHINA VANGUARD GROUP LIMITED**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霆**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桂蘭女士及陳霆先生、非執行董事陳通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秀夫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cvg.com.hk](http://www.cvg.com.hk) 登載。

\* 僅供識別